

关于《确定海安市实施市容环卫管理的区域范围情况的公示》（征求意见稿）、《确定海安市市容管理的主要街道和重点地区的范围情况的公示》（征求意见稿）征求意见的公告

为扎实做好《江苏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》贯彻实施工作，进一步满足广大群众生活需要，实现城市常态长效管理，现将《确定海安市实施市容环卫管理的区域范围情况的公示》（征求意见稿）、《确定海安市市容管理的主要街道和重点地区的范围情况的公示》（征求意见稿）公布，征求社会各界意见。

一、意见、建议时间：2023年10月20日-11月20日。

二、反馈途径：可通过信函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书面提出意见、建议。

三、联系人：丁宝根 电话（传真）：0513-88851333

邮箱：hacg002@126.com

地址：丹凤路69号市城管局市容科

